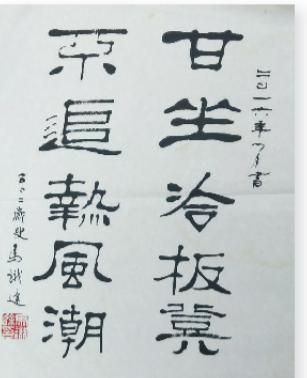


从马识途的一篇佚文谈起



慕津锋



2024年“五一”假期,为了进一步充实《马识途年谱》的内容,我连续两天去了国家图书馆报刊阅览室,查阅那里收藏的1983年至1995年的《成都晚报》。20世纪80年代后期,马老在《成都晚报》曾发表过一系列杂文和散文。很多文章都收录在《马识途文集》中,但文集并没有标注这些文章发表的时间和刊登的报刊名称。在我编写的《马识途年谱》中,这些文章并没有录入,因为没看到发表时间和出处。当我得知国家图书馆收藏有《成都晚报》后,赶紧趁着这个难得的假期预约前往查询。按照国图规定,访客每次只能看三份该报合订本,看完后再预约另三份。当我第一次按照流程完成预约后,工作人员让我在旁边耐心等待40分钟,他们去通知工作人员从库房提取再送来。

从工作人员手中接过那厚厚的合订本,我的心情有些激动,一层薄薄的灰覆盖在合订本的硬壳封面上,应该是很久没人翻动过它们了。我小心翼翼地翻开,报纸纸张较脆,且已发黄。我认真地一页一页翻阅……两天查阅下来,收获还真不少,我查到好几篇马老的文章。

5月2日下午,就在自己疲惫不堪想要快点结束时,我发现了一篇很珍贵的佚文。那天下午,或许是阅览室太过温暖的缘故,我有些昏昏欲睡了。翻到1987年9月13日《成都晚报》第三版,一个大标题和醒目的作者名字——马识途,进入我的视线。这一发现让我瞬间

清醒过来。我揉了揉眼睛,确实是一篇大半版马老的文章,文章标题为《他与成都同在——悼米建书同志》。这个标题,我很陌生,在马老的文集中我好像没看到过这篇文章。我迅速拿出手机中保存的《马识途文集》目录,细细查下来,确实没有发现这篇文章。由此可见,这应是一篇当年没有收录在《马识途文集》中的佚文。

马老在《他与成都同在——悼米建书同志》一文中深情回忆了他与老战友米建书的交往情谊。他们是在成都解放时认识的,从1949年年底算起到1987年,走过了38个春秋。在马老眼中,米建书是一位兢兢业业、勤勤恳恳、任劳任怨的“老黄牛”,同时还是一个有思想、有能力、会干事的“好干部”。

我在马老的文章中曾见到过米建书这个名字,应该是在他谈及《清江壮歌》时。1960年,马老刚刚创作完成《清江壮歌》,身为成都市市长的米建书在得知老友写了一篇带有自传性质的革命小说后,第一时间找来,不由分说地要把小说拿到《成都日报》发表。《清江壮歌》是马识途以自己的战友烈士何功伟、刘蕙馨为原型创作而成。何功伟、刘蕙馨两位烈士是上世纪30年代参加革命的知识分子。他们怀着推翻旧中国、建立新社会的理想来到清江河畔的鄂西恩施地区,开展地下工作。后因叛徒出卖被捕入狱,最终遭到敌人杀害。《清江壮歌》所描写的故事发生在抗日战争年代,这些故事既是小说,也是历史真实。

也正是看到小说的内核价值,米建书

才希望在成都首发这篇小说。其理由是要让成都人民知道新中国是多么来之不易,是多少先烈用自己的青春和鲜血才换来我们和平、安宁、幸福的生活;更要教育成都的年轻人不要忘记先烈为新中国的诞生所付出的巨大牺牲与贡献,要珍惜来之不易的美好生活。听到米建书这样说话,马识途爽快地同意了他的建议。《清江壮歌》从1960年5月21日至12月14日在《成都日报》共连载160期,在当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很多市民每天都要去买一份《成都日报》,追看《清江壮歌》。

5月2日晚上,我联系了马老的外孙媳妇,我们一起在编纂马老文章的补佚卷。当

看到我发过去的图片后,她确认自己没见过这篇文章,《马识途文集》应该是没有收录过它。我们猜测很可能是当时编辑人员没有看到这期报纸,这个“大部头”就这样被遗漏了。还好,这次发现了。我当晚便把这篇文章全文整理出来,经过两次审校后,把它录入我编辑的《马识途补佚篇》一书。

因为有了这个“重大”发现,我很开心,虽然很疲惫。曾经有朋友问我,你在这

些“故纸堆”中打转转,你的快乐是什么?

我很认真地告诉他,我的“快乐”是:如果我能在旧纸堆中找到一丝线索,进而有了发现,尤其是有了“重大”发现,而这个发现恰恰又能填补中国现当代文学史的某个空白,我内心的那份激动与精神上的满足就是我所追求的快乐。其实每一篇追忆文章背后都有一段精彩的故事。有些故事可能被历史熟知,有些则在历史的长河中慢慢被遮蔽、淹没或忽略。也正因如此,史料发现与研究就变得十分重要,也十分迫切。因为它可以使这些沉默的文章“活起来”并“开口说话”,为我们讲述属于它的传奇。

我与马老相识25年,早已是情谊深厚的忘年之交。马老曾跟我说过:做任何事,尤其是在做研究方面,一定要耐得住寂寞。他曾写过这样的诗句表达他的意思:甘坐冷板凳,不追热风潮。

马老说的这句话,我一直记在心中。做了多年史料研究,我的感受是:很多时候,史料研究确实很“孤独”。我常常一个人在浩瀚的“故纸堆”中一点一滴地寻找作家们留在发黄纸张上的足迹。当翻看完厚厚的一堆“故纸”,一无所获时,冷清、寂寞还有失落,便会涌上心头,但这只是我那一刹那的情绪。史料研究需要从业者“脚踏实地”,要“吃得苦”,要“经得起折磨,耐得住寂寞”。也正是这样不断坚守,我才写出了一些还算有些意义的文章。在这条路上,没有什么捷径可走,只能用“笨办法”。

马老这篇佚文的发现也更加坚定了我的信念。我很希望自己能翻阅尽可能多的资料,为马老做一份内容充实、资料翔实的年谱,为马老的文学研究作出自己一份小小的贡献。我想找到更多珍贵的文章,让它们“开口说话”,为历史讲述更多故事。我觉得这也是我肩负的一份沉甸甸的责任。这份责任的意义,往小了说,是让它们为读者讲述马老110年精彩、传奇的一生;往大了说,是为传承中国百年文学史的文化,让喜爱文学的人通过它们承载的历史信息,记住历史沧桑,看得见岁月流痕,留得住文化根脉。记住马老那一代人为我们这个民族、为这个国家、为这片土地上的人民作出过怎样的付出与牺牲。

一个记住历史、铭记英雄的民族,才是有希望的民族。



在中国戏曲发展史上,“义务戏”作为兼具艺术价值与社会功能的特殊演出形式,既是行业自救的实践,更是近代都市慈善文化的重要载体。其雏形可追溯至清代梨园界的“搭桌戏”——一种为救济贫苦同行,在常规演出中加演场次并将其收入全数捐助的行业善举,体现了梨园界“以艺养善”的行业伦理。

天津,这座因河海而兴的北方商埠,因其独特的码头文化和五方杂处的人口结构,为义务戏的发展提供了丰沃的土壤。1906年田际云携新剧《惠兴女士传》来津义演,标志着天津义务戏从行业互助向社会化慈善平台的转型。此后的四十年间,天津义务戏紧扣时代脉搏,从行业互助到文教扶持,从赈灾救荒到救亡图存,构建起艺术与公益深度交融的城市文化范式。

《惠兴女士传》义演的跨城联动,彰显了清末新式慈善理念的公共转向。

1906年2月,北京玉成班主田际云将杭州贞女文学校创办者惠兴女士殉学事件改编为时装新戏并在北京义演成功,天津天仙茶园老板赵广顺特约其原班人马,于同年8月在天仙茶园义演两日。据《大公报》记载,此次义演采取“戏资加捐”模式,将募得的英大洋50元、小洋544角及铜元4080枚,悉数上缴“国民捐”。这场天津首次有文献记载的义务戏,不仅促成了京津名伶首次同台献艺,还开创了“固定戏价+定向捐赠”的筹款机制。更重要的是,它打破了传统“搭桌戏”的行业局限,将慈善的大门向社会公众敞开,使义务戏从梨园内部的行业互助之举,转变为一场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慈善行动,为天津义务戏的发展掀开了崭新的一页。

民国时期,天津义务戏逐渐形成“赈灾救荒、扶危救弱、兴学助医”三位一体的慈善格局,并通过“机构主导—艺人响应—社会参与—媒体协同”的运作模式,成为社会公益事业的重要支柱。

民国时期,各地频发的水灾、旱灾等给人民生活带来巨大灾难,天津各界以义务戏为主要手段,为受灾民众筹集善款。1907年江北大水,广益善会邀请谭鑫培、王瑶卿等在李公祠连演五天六场,艺善会邀请盖叫天等连演数日助赈。一时间,各茶园纷纷响应,共筹集善款三万余元,全部捐给灾区。1917年京畿水患,津浦沿河一带村庄多被淹没。为救助灾民,京剧演员尚和玉、李吉瑞、薛凤池等在升平舞台、李桂春等在东天仙茶园义演赈灾。戏剧改良社、雅韵国风社、正乐育化会、广东会馆等团体也纷纷加入义演行列,种种善举,不一而足,充分展现了天津各界在灾难面前的团结与担当。

扶危救弱,是天津义务戏的又一重要使命。一方面,为救助贫苦同行举办的“搭桌戏”始终延续着梨园界互帮互助的传统。1929年赵子英在新明戏院演“搭桌戏”,邀请著名票友刘叔度等助阵。1935年天津市游艺促进会将演出义务戏所得购买的米面发给贫苦艺员,解了他们的燃眉之急。另一方面,冬赈义务戏成为城市扶贫的重要方式。天津艺曲改良社每年冬天都会组织义务戏,为贫困百姓筹集冬赈物资;八善堂、天津慈善事业联合会等慈善组织也会举办冬赈救济会,邀请京津名伶演出义务戏,如1935年天津慈善事业联合会特邀杨小楼、荀慧生等名伶在北洋大戏院演出义务戏,所得款项用于增设粥厂,被时人誉为“贫民之福音”。

兴学、助医是义务戏的两个重要延伸。1929年京津坤角为宝坻喻氏小学筹款扩建。1930年郝寿臣、高庆奎等人为培才学校义演,收入悉数捐助校舍建设。助医方面,北京慈仁医院、天津农工军警医院等机构都曾通过义务戏解决经济困境,凸显出慈善与民生的深度关联。

九一八事变后,天津义务戏的慈善属性全面升华为政治动员工具,成为凝聚民族力量、鼓舞抗日斗志的精神武器。1932年淞沪抗战期间,尚小云与王又宸率先在北洋戏院演出义剧《白罗衫》与《盗魂铃》,雪艳琴与吴铁庵在春和戏院上演《廉锦枫》与《白蟒台》等剧,章遏云露演粤剧《仕林祭塔》与《园林幽怨》,所得票款悉数捐给上海第十九路军的抗日将士。为声援东北义勇军,天津名票俞珊在春和戏院演出《玉堂春》。为帮助榆关受难同胞,陶默庵、奚啸伯在春和戏院举办赈捐义务戏,合作演出《红鬃烈马》。这些演出,传递着天津戏曲界的爱国情怀,也激励着无数天津儿女投身抗日救亡的洪流。

从1906年《惠兴女士传》首开社会化义演先河,到抗战烽火中的救亡筹款,天津义务戏始终以“寓乐于善”为内核,构建了艺术与公益深度融合的文化范式。作为“九河下梢”的航运枢纽,天津五方杂处的包容性催生了独特的艺术融合,京剧、评剧、河北梆子在这里交融,打破剧种界限,出现了“一台三腔”“梆簧两下锅”的艺术创新。商业文明与江湖道义在这里碰撞,孕育了“义利共生”的伦理自觉,催生出“以艺载道”的实践智慧,也成功完成了艺人从“优伶”到“义士”的身份转型。行业会馆的制度化运作,使得慈善行动不再局限于个体的义举,而升华为城市共同体的精神纽带。

天津梨园义务戏的百年历程,既是戏曲艺术与社会责任相交织的史诗,也是近代中国慈善精神演进的微观镜像。如今,回顾这段历史,那些镌刻在戏单账簿中的慈善记忆,见证了传统行业伦理向现代公共精神的转化,为今天的公益事业提供了有意义的经验。义务戏,从江湖码头走向民族救亡的洪流,用艺术诠释了社会责任,用慈善彰显了文化力量,最终凝结为天津的城市精神丰碑。

天津社会科学院文学与文化研究所研究人员撰写的系列文章“津派文学与文化丛谈”至此刊发完毕。从下期开始,陆续刊发侯军先生撰写的系列文章“淘书琐忆”。

天津梨园义务戏的
慈善传统与社会担当

郑莉



郑学富

生活处处是风景



罗江燕

傍晚到菜地摘菜,看到邻居家与我家挨着的一小块空地上,新栽了一棵小桃树,与我去年春天栽的一株水竹,相距不到两米。竹子与桃树中间,斜着一块一米多高、形若太湖石的灰色石头。过个两三年,大概就可以看到“竹外桃花三两枝”的美景了。届时,翠竹成丛,花枝横斜,或有鸟雀临于石端,蜂舞枝头。一幅清新灵动、生趣盎然的《花鸟竹石图》将会立体地呈现在人们眼前。此情此景,不由得让人充满期待。

我是一个“爱美”的人。所到之处,眼睛总不自觉地将美好收罗起来,在心里酝酿成醉人诗篇,或者将身边环境装点成景。我会在院中摆几盆花,在院墙周边,因地制宜地种植一些花木。村子公共活动区的一角,横着一块大石头,有两米来高。光溜溜的石头躺在那里,总觉得少点什么。几年前,我在

石头旁边栽上了一株红色三角梅。如今,三角梅已经长到石面上,长长的枝条爬上石头顶端,

绿意葱茏。开花时,红灼灼一大片,像一团团红色染料层叠堆积,格外亮眼。整个空间,瞬间增

多了许多生趣。看着自己亲手栽种的花儿把周围点缀成,内心很是欢喜与满足。

有时,美景也会意外地出现在某个角落、某个意想不到的瞬间。一天中午,突然下起了大雨。雨滴落下打在院前灰白的水泥墙上,留下一道道长长的水印,像一颗颗流星划过夜空。雨滴肆意地在墙上挥洒,干燥的墙面很快

将水滴吸收,水印由深变浅。水珠不断坠落,在墙面画出新的印记,深深浅浅地染成一片,与刷墙时留下的一条条弧线,和墙面深浅不一的灰色色块形成一种奇妙的组合。水印点在深灰色的色块里,变成了一片片烟雾笼罩的“草坪”和“山坡”。整面墙像一个小岛棋布的湖。雨越下越大,一条条水柱从墙顶倾流而下,像参差倒挂的钟乳石柱。“平湖”变成神秘的“溶洞”。我坐在

门前,欣赏着院墙上一幅幅流动变幻着的画卷,收获着独属于自己的静谧与惊喜。

对于美好的景物,我总格外地多几分期许与珍爱。无论是巍峨耸立、云雾缭绕的高山,还是波光粼粼、水天一色的湖泊,抑或村野深巷里的一草一木,都能精准地击中我内心最柔软的角落。脚步不自觉地停下来,满心赞叹。欣赏美景,能让人内心宁静、愉悦。乡间屋

顶生起的袅袅炊烟,是人间最温暖的诗行;苍穹下一望无际的稻田,是诗意四季的画卷。老伯坐着横在田埂上的铁锹柄,抽着自卷的烟,望着风中摇曳的禾苗,露出欣慰的笑容;小女孩站在路边,对着水沟旁的青蛙的哥哥甩去一串肥皂泡,发出银铃般的笑声;收工的人们一边相互打着招呼,询问农事进展,一边收拾农具,卸下一身疲惫踏着暮色归去。这些平凡又鲜活的瞬间,等待我们放慢脚步,用心灵的镜头将它们一一定格。生活即是人间一道最美的风景。

是用捕捉蝴蝶的网去捕获财宝,或许是去探访沙漠里的神秘古城的巫师,或许是去往一座埋藏着宝藏的荒岛,这一场

场远行之旅在孩子们的想象中获得了充盈的可能性。当“我”跟随父亲和叔伯们一起出门远行,并偶然结识了蒙古包里的牧民朝鲁先生和他的儿子那日松,关于寻找“梭梭”的旅途逐渐袒露出暗淡的真相——六步洼一些村民前往阿

拉善草原寻找苁蓉、发菜和蝎子是盗采行为,这样的采掘方

式不仅会破坏草原的自然生态环境,还会加剧沙尘暴等自

然灾害的肆虐。于是,从想象力的自由驰骋再到现实真相的缓缓揭开,远行这一旅途缓缓着陆的过程也让我“内心

深处面临着激烈的情感斗争:是选择

将这个秘密深藏在心底,还是勇敢地阻止父辈们继续这种挖掘行为?这一核心矛盾的酝酿与绵延给

小说文本带来了丰富的可读性。

成长是不断重临生命岔路口的

一次次抉择,是逐渐升起勇气面对心

怀忧惧之事,也是拨开重重迷雾寻找

心中灯塔的旅途。一如小说主人

公“我”的心灵成长历程。身为一个

热爱生活,拥有丰富感受力但遇事常

常犹豫不决的青涩少年,如果说此前“我”在面对父子关系的情感挫伤,与男孩“狮子头”的矛盾时往往选择以逃避的方

去侧面化解冲突,那么在这趟奔赴阿拉善草原的成长之旅里,在与朝鲁先生和那日松的朝夕相处中,陌生的生活经验让“我”见识到蒙古族牧民充满信念感地守护梭梭林的良善

之心,它们也为“我”的心灵成长路径提供了新的坐标系。置

身于现实世界的混沌地带,当这位昔日懵懂的少年开始重新

思考故乡亲友的盗采行为,他逐渐在愧疚不安的情绪漩涡里

看出这些陈陈相因的行为背后包裹的驳杂的人性欲念。最

终,他一面勇敢地营救陷入流沙中的男孩“狮子头”,一面与

男孩“狮子头”一起奋力阻止父辈们的盗采行为,少年土生逐

渐通过积极的行动成长为一位拥有明晰辨别力的独立个体,

他眼中的生活风景随之发生变化;这片辽阔而光秃的阿拉

在心灵世界种下一棵新苗

——读霍聃《亲爱的梭梭》

易彦妃



贫瘠并未湮没“我”对于美好风物的感受力。相反,小说细致地捕捉到日常生活里的诸多动人情境,就像是那碗拌入肉末的混着一小片油花的米粥,那棵叫作“土生”的小树新长出的叶子,那根因风沙沉积不断“长高”的电线杆,还有公路沿途所看到的新鲜而阔大的世界……这些富有神采的细节是乡愁记忆里的琥珀,它们映射出少年心中充满新鲜感的生活风景,随即成了向热气腾腾的现实生活不断延展的枝丫,重新激活了读者对发生在日常生活周边的生活情境的感受力。

在《亲爱的梭梭》这部长篇小说里,远行意义的不断变化和流转构成了小说情节发展的潜在驱动力。最初,在六步洼村孩子们漫无边际的想象中,大人们每每满载而归的旅途是一次次神秘而富有魔力的冒险,他们或许